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ROCOMM INTELLIGENC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1)

自願公告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

本公告乃Sprocomm Intelligence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近日出現異動。

為本公司及其持份者整體利益設想，董事會已即時採取步驟作出一切必要及合理查詢，以尋找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近日出現波動的原因。根據董事會目前可掌握的資訊，除本公司因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同日所發出公告(「證監會公告」)的需要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刊發有關本公司股權高度集中的公告外，董事會並未發現導致股價及成交量大幅波動的任何其他原因。儘管查詢仍在進行中，惟董事會現時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顯示本公司證券可能存在虛假市場，或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內幕消息。

董事會理解到證監會公告所造成的影響，並將繼續密切監察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董事會確認，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一切如常，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均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而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持股權亦無任何變動或質押。

董事會亦議決成立一專責小組以就證監會公告載列的據稱調查結果進行一切必要及合理調查，特別是：(i)關於股份市場的真實性，及(ii)本公司遵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的情況。專責小組將有酌情權，在認為適當及必要時委聘獨立專業人士協助調查工作，並須向董事會匯報其調查結果。本公司將就其調查的任何進一步發展另行作出公告。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刊發。董事會對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Sprocomm Intelligence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承軍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承軍先生、熊彬先生、溫川川先生及郭慶林先生；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為民先生、黃昆傑先生、呂永琛先生及曾瀨漪女士。